

债券代码：136881.SH

债券简称：17 甬开投

##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17 甬开投”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50%
- 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否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4.50%
- 起息日：2020 年 03 月 22 日

### 特别提示

根据《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 甬开投”，债券代码“136881.SH”，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根据当前市场以及存量债券市场估值情况，选择不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保持 4.50%不变。

有关本期债券具体回售实施办法将另行公告。

为保证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概览

- 1、债券名称：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17 甬开投、136881.SH。
- 3、发行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及期限：人民币 10 亿元，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 5、债券发行核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78 号”文核准。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50%，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8、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不迟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2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10、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并继续持有债券。
-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

不另计息)。

12、兑付日：2022年3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3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根据2019年6月21日披露的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589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4、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7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根据《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的前3年（2017年3月22日至2020年3月21日）为4.50%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公司选择不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后2年（2020年3月22日至2022年3月21日）的票面利率保持4.50%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三、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187号发展大厦B楼16-22层

法定代表人：李抱

联系人：冯辉、徐榕

联系电话：0574-83879730

2、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联系人：马惠英、周舟

联系电话：010-85556414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7 甬开投”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之盖章页）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9日

